

乡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乡政办发〔2024〕62号

乡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乡宁县餐饮等人员密集场所 “瓶改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部门：

《乡宁县餐饮等人员密集场所“瓶改管”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实施。

乡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9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

乡宁县餐饮等人员密集场所“瓶改管”工作 实施方案

为全面有效防控餐饮等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部位燃气安全风险，强化燃气安全隐患风险点的源头管控，有效遏制瓶装液化石油气泄漏燃爆事故的发生，提高餐饮等人员密集场所安全用气水平，根据省燃气专班《关于在全省开展餐饮等人员密集场所“瓶改管”工作的通知》及临汾市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全市餐饮等人员密集场所“瓶改管”实施方案》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订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思路

根据省、市城镇燃气工作专班要求，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遵循政府主导、部门组织、企业安装、用户配合原则，对我县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的餐饮等人员密集场所进行“瓶改管”改造，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城市安全稳定运行。

二、工作原则

（一）政府主导，用户配合。坚持统筹安排计划与用户配合相结合，财政补贴与用户部分负担相结合，既发挥政府部门作用，强化领导、明确任务、精心组织，又充分调动餐饮用户

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参与性，形成工作合力。

（二）分批推进，应改尽改。经过前期充分调研摸底，我县目前符合安装管道天然气条件的餐饮用户有 157 户，根据用户改造意愿逐步实行改造。随着市场发展，以后符合条件的也纳入改造范围，有效提升燃气安全使用水平，营造安全有序的市场环境。

（三）因地制宜，精准施策。对改造意愿强烈、现场施工条件好的瓶装液化气餐饮用户优先安排改造方案，燃气企业和用户现场勘验，量身定制，合理制定“瓶改管”施工计划，安排进场施工，确保“瓶改管”按时、保质、有序推进。

三、实施范围

本方案主要针对我县管道天然气已通达的范围，对尚在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的场所分为以下四类：

第一类：主要指城市综合体、大型商超、高层办公楼、建筑等按规定不得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的餐饮等场所。

第二类：有条件使用管道天然气（管道通达，且符合管道燃气设施建设规范和安全用气条件）的各类机关事业单位、学校、幼儿园、医院、民政服务机构等单位的食堂。

第三类：符合户内管道燃气设施建设规范、产权明晰、至今仍在使用的瓶装液化石油气的各类小酒店、饭馆、火锅店、烧烤店、小吃店、大排档以及其他沿街商铺等场所。

第四类:上述区域以外的其他餐饮等场所、单多层居民建筑。

四、改造费用

经测算改造费用约为 9926 元/户，根据省市相关精神，按照“政府支持、企业优惠、用户承担”的原则三部分落实（对于已申请财政“瓶改管”费用的企事业单位不在补贴范围内）。

1、中燃乡宁分公司承担费用为 2890 元/户，包括市政管网建设、庭院管网建设、管网改造、调压设施、气碰头、设计、监理、无损检测等；

2、用户自费 4000 元/户，包含 25 米燃气管道，燃气表、阀门、支架等；

3、其余部分约 3036 元（以财政评审的价格为准），由政府补贴，包含商用报警器、切阀、探头、安装调试、警器配线等，改造验收完成后直接拨付给用户。

五、职责分工

市政公用服务中心：统筹推进“瓶改管”工作，制定改造工作实施细则，健全工作机制，组织燃气经营企业开展相关工作，履行行业监管责任。

中燃乡宁分公司：组织落实“瓶改管”工作，**一是**对天然气管网覆盖区内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的餐饮场所进行摸排并登记在册；**二是**作为实施主体要结合实际制定具体施工方案，组织用户完成改造任务，确保施工安全和工程质量；**三是**建立信

息档案，每月定期报送工作推进情况。

财政局：按照重大民生项目计划、年度任务及资金计划及时安排项目补助资金，监督项目资金使用。

六、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瓶改管”工作事关群众生产生活和生命财产安全。燃气专班各成员单位和乡镇要切实履行安全责任和属地管理职责，精心安排部署，层层落实责任，确保政府补贴资金发挥最大效益，真正把民生工程办成民心工程。

（二）严格程序，有序推进。具体实施部门和企业要细化规范改造实施流程，把控关键环节和时限节点，合理安排工程进度，做到精准规划、精准建设、精准管理，严格施工质量控制，加强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管理，确保施工进度和工程质量。市政公用服务中心负责改造项目全程监管，定期向县政府报告工作推进情况。

（三）加强宣传，强化引导。燃气专班各成员单位和乡镇要加大宣传力度，全方位、多角度宣传餐饮等场所实施“瓶改管”的安全、经济和社会效益，加强与液化气用户和周边居民的沟通协调，调动用户积极性，配合实施改造，确保“瓶改管”工作有序推进。

抄送：县委办、人大办、政协办、法院、检察院

乡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9月10日印发

共印20份